大庆百瑞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机械设备及配件生产加工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中环验收2019053号

建设单位：大庆百瑞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大庆中环评价检测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

建设单位：大庆百瑞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张淑贤

编制单位：大庆中环评价检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大庆百瑞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15045976896

传真：/

邮编：163712

单位地址：大庆市让胡路区富强新城 B33 号公寓 1008 室

编制单位：大庆中环评价检测有限公司

电话：13945612444

传真：0459-6284599

邮编：163316

单位地址：大庆市高新区创业新街 25 号南附六楼主五楼左半部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60812050934

名称：大庆中环评价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黑龙江省大庆高新区创业新街25号南附六楼主五楼左半部（163316）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大庆中环评价检测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CMA
160812050934

发证日期：2018 年 03 月 15 日

有效期至：2022 年 10 月 25 日

发证机关：黑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607057448623P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大庆中环评价检测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安玉多

经营范围　水和废水检测；废气和环境空气检测；土壤、污泥和固体废物检测；生活饮用水检测；油气回收装置检测；消毒产品检测；辐射检测；公共场所检测；一次性使用卫生用品检测；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检测；安全评价服务；环境评估服务；防雷装置检测；室内环境检测；水利资源开发利用咨询服务；水环境保护咨询服务；水土保持技术咨询服务；生态监测；环境保护监测服务；环境地质调查与勘查服务；环境监测评估；环境保护监测；生态资源监测服务；环境影响评价服务；农业技术推广服务；食品检验服务；公共安全检测服务；环保管家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伍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3年01月05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　　所　黑龙江省大庆高新区创业新街25号南附六楼主五楼左半部

登记机关　大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19年　08月　0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目　录

表一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1

表二 项目工程建设内容.....4

表三 主要污染源及环保治理措施.....8

表四 环评报告表的结论及审批部门的审批意见.....14

表五 验收监测内容.....18

表六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20

表七 验收监测数据的质量控制及质量保证.....22

表八 验收监测结果结果与评价.....24

附件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2. 厂区平面布置图
3. 环评批复
4. 营业执照
5. 现场照片
6. 监测报告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表一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大庆百瑞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机械设备及配件生产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大庆百瑞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	C3699，其他专用设备制造	
建设地点	让胡路区喇嘛甸镇富兴牧业小区				
主要产品名称	租用的闲置厂房建设机械设备和配件生产线及相关配套设施。				
设计建设规模	年生产阴极保护产品等机械设备和配件3500台/套。利用租用的闲置厂房建设机械设备和配件生产线及相关配套设施。				
实际生产能力	3500台/套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年12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9年12月	
调试时间	2019年12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19.12.16～2019.12.17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大庆市让胡路区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大庆市尚诺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91230604MA18NW3R1E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大庆百瑞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47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4.8万元	比例	1.02%
实际总概算	470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5.0万元	比例	1.06%

续表一

验收监测依据	1 法律法规与规范性文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修订）； （3）《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 （4）《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第44号）； （5）《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 （6）《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5年8月修订）； （7）《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 （8）《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年11月修订）； （9）《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 （10）《黑龙江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的工作指引（试行）》（黑环函 [2018]284号）。 2 验收技术依据 （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2018年第9号公告）； （2）《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 （3）《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

续表一

<table>
<tr><td>验收监测依据</td><td>3 环评报告及批复文件
（1）《大庆百瑞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机械设备及配件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大庆市尚诺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制）；
（2）大庆市让胡路区生态环境局《关于大庆百瑞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机械设备及配件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批复》（让环建审[2019]053号）。</td></tr>
<tr><td>验收监测标准、标准号、级别</td><td>1、《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2、《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表 1-1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测点及浓度限值 单位：mg/m³
<table>
<tr><th>监测类别</th><th>污染物项目</th><th>监测点位</th><th>浓度限值</th></tr>
<tr><td>厂界四周</td><td>颗粒物</td><td>上风向设 1 个点，下风向设 3 个点</td><td>1.0</td></tr>
</table>
表 1-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table>
<tr><th>监测类别</th><th>监测点位</th><th>浓度限值</th></tr>
<tr><td rowspan="2">厂界噪声</td><td rowspan="2">厂界四周各设 1 个监测点</td><td>昼间 60</td></tr>
<tr><td>夜间 50</td></tr>
</table>
</td></tr>
</table>

表二项目内容、生产工艺流程及原辅材料消耗

工程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让胡路区喇嘛甸镇富兴 牧业小区附近，东经 124° 47’49.92″，北纬 46° 39’20.67″。项目租用现有闲置建筑，厂址周边均为闲置或正使用厂房，厂区周边种植绿化带。企业定员 30 人；每天生产 8 小时，全年共生产 150 天。不设置食堂。项目地理位置图、平面设计图，详见图 2-1、2-2

图 2-1 建设项目所处区块地理位置图

续表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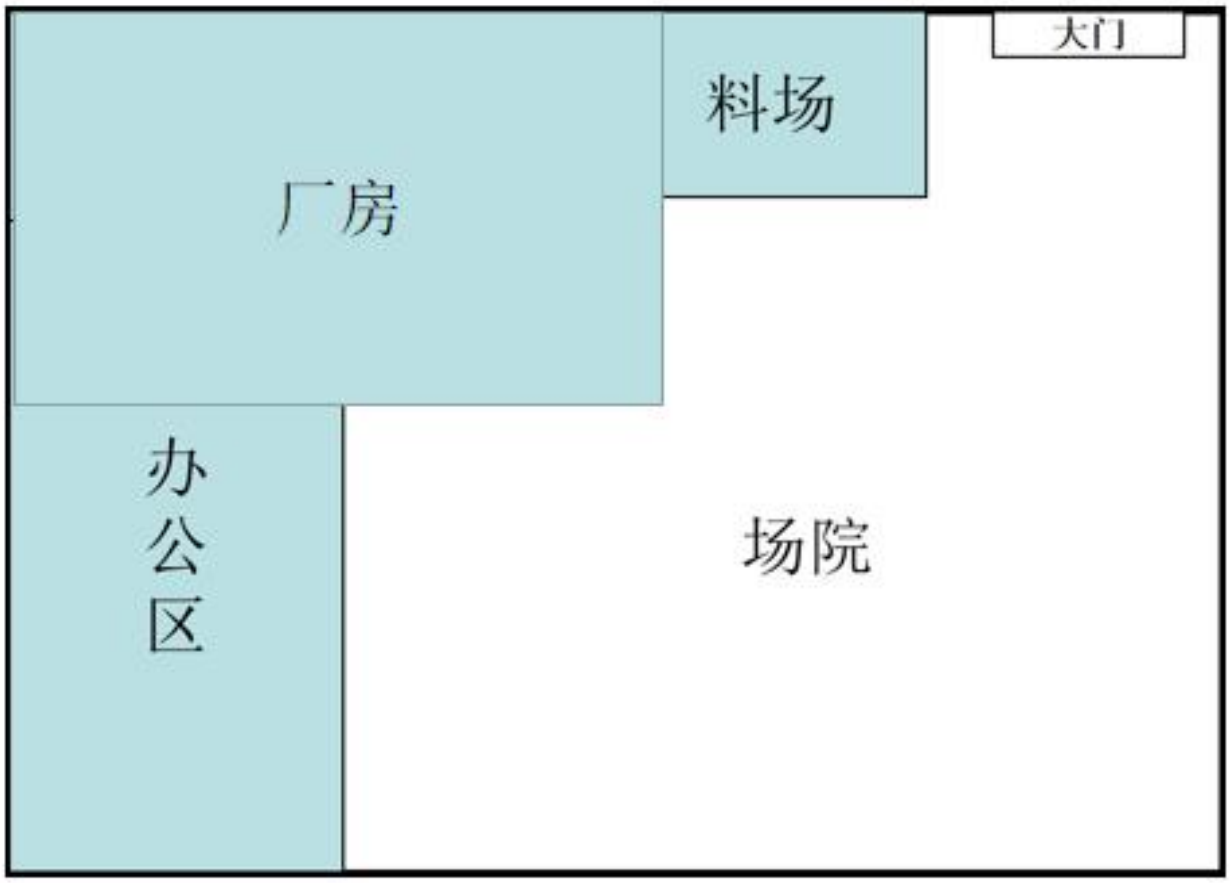

图 2-2 厂区平面布置图

续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见表2-1。

表2-1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项目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加工车间	租用现有闲置建筑作为生产车间，建筑面积为 400m2，彩钢结构，计划布置台式钻床 1 座，切割机 1 座，砂轮机 1 座，主要生产阴极保护产品、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及配件等产品	租用现有闲置建筑作为生产车间，建筑面积为 400m2，彩钢结构，计划布置台式钻床 1 座，切割机 1 座，砂轮机 1 座，主要生产阴极保护产品、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及配件等产品	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原料库	依托现有彩钢结构建筑，建筑面积为 100m2，用于存放原料	依托现有彩钢结构建筑，建筑面积为 100m2，用于存放原料	与环评一致
	成品库房	依托现有彩钢结构建筑，建筑面积为 100m2，用于储存产品。	依托现有彩钢结构建筑，建筑面积为 100m2，用于储存产品。	与环评一致
	危废暂存间	依托现有彩钢结构建筑，建筑面积为 15m2，用于储存危废	依托现有彩钢结构建筑，建筑面积为 15m2，用于储存危废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电	本项目用电由市政电网供给	市政电网供电。	与环评一致
	给排水	项目用水由自来水管网供给，生产用水主要是车间冷却水，定期补加不外排；工作人员生活废水排入厂内防渗旱厕，定期清掏处置	项目用水由自来水管网供给，生产用水主要是车间冷却水，定期补加不外排；工作人员生活废水排入厂内防渗旱厕，定期清掏处置	与环评一致

续表二

类别	项目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环保工程	噪声治理	车间车床、钻床等设备安装减振垫，重点设备旁设置板隔声板。	车间车床、钻床等设备安装减振垫，重点设备旁设置板隔声板。	与环评一致
	固废治理	生活垃圾定期拉运至城市垃圾填埋场处理；边角料经收集后外售；本项目产生的废机油、废切削液采用桶装暂存于新建的危废暂存间（15m2）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生活垃圾定期拉运至城市垃圾填埋场处理；边角料经收集后外售；本项目产生的废机油、废切削液采用桶装暂存于新建的危废暂存间（15m2）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与环评一致
	废气治理	机械搬运引起的粉尘采用洒水抑尘	机械搬运引起的粉尘采用洒水抑尘	与环评一致
	废水治理	机械冷却水定期添加不外排，生活污水排入已建旱厕，定期清掏	机械冷却水定期添加不外排，生活污水排入已建旱厕，定期清掏	与环评一致

续表二

项目变更情况

项目验收期间，经现场核实，建设内容、地点、规模等均与《大庆百瑞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机械设备及配件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大庆市尚诺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制）及大庆市让胡路区生态环境局《关于大庆百瑞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机械设备及配件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批复》（让环建审[2019]053号）。基本相符。无重大变更。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表 3-1 原辅材料消耗表（阴极保护产品等工艺）

序号	原料名称	规格型号	年用量	产地
1	钢管	273×3×6000mm	200 根	鞍山钢铁公司
2	电缆	1×16mm	3000m	沈阳电缆厂
3	钢板	Δ=10	100t	鞍山钢铁公司
4	钢板	Δ=12	100t	鞍山钢铁公司
5	钢管	219×3×6000mm	200 根	鞍山钢铁公司
6	圆钢	φ30-φ120	10t	本溪钢铁
7	PVC 管	60×4000mm	600 根	大庆宏鑫管业
8	碳素颗粒	-	20t	七台河煤矿
9	钛棒	25×1000mm	600 根	西安隆盛有色金属
10	硫酸铜	-	50 袋	大庆
11	防冻液	-	50 瓶	大庆
12	胶皮	-	1.5t	大庆
13	机油	200kg/a	1t	大庆
14	切削液	200kg/a	0.6t	大庆

注：硫酸铜和防冻液现用现买，场地内不存储。

续表二

原辅材料消耗表（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及配件、消防用金属制品）

序号	原料名称	规格型号	年用量	产地
1	钢管	273×3×6000mm	100 根	鞍山钢铁公司
2	电缆	1×16mm	2000m	沈阳电缆厂
3	钢板	Δ=10	50t	鞍山钢铁公司
4	钢板	Δ=12	50t	鞍山钢铁公司
5	钢管	219×3×6000mm	100 根	鞍山钢铁公司
6	圆钢	φ30-φ120	7t	本溪钢铁
7	PVC 管	60×4000mm	600 根	大庆宏鑫管业
8	碳素颗粒	-	10t	七台河煤矿
9	钛棒	25×1000mm	400 根	西安隆盛有色金属
10	胶皮	-	1t	大庆

续表二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1）阴极保护产品等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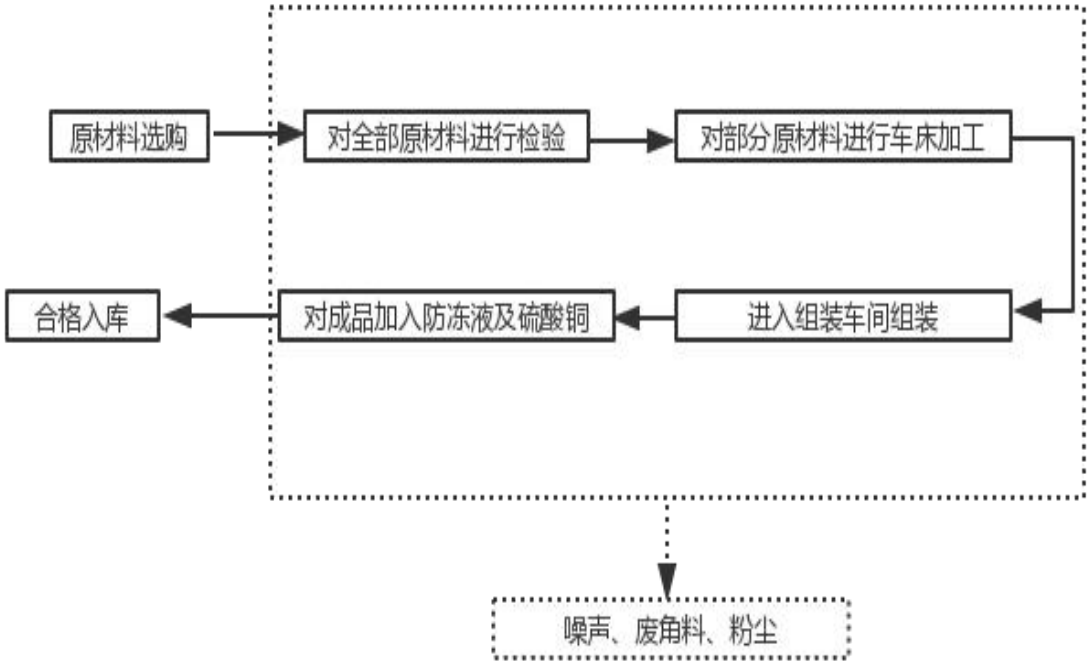

图：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

阴极保护产品等工艺生产工艺简述：

（1）根据订单要求选购原材料；（2）对原材料进行检验；

（3）对部分原材料进行无缝管切割、车床倒角、法兰锻坯、车床按图纸进行加工；

（4）将加工完成的部件进入组装车间进行组装；（5）组装完成的成品加入防冻液和硫酸铜；

（6）对装配好的成品各项技术指标是否符合要求，检验合格后包装入库、待销。对不合格产品，采用车、钻、铣等机械设备二次加工，以符合所需要求。检验过程主要采用仪器进行测试，不涉及化学检验，无化验室。

续表二

2、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及配件、消防用金属制品、机械设备及配件、管道设备及配件、通用仪器仪表及配件、静态混合器、油田水处理过滤器工艺本项目组合式钛合金深井阳极地床装置的加工过程主要是钢板、钢管切、钻等机械加工，利用各种加工件进行组装成型。等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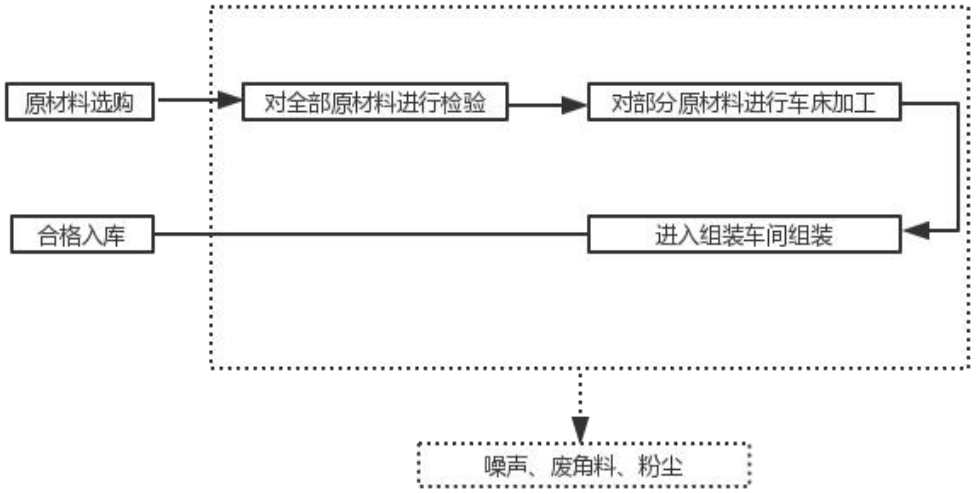

图：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

主要生产工艺说明如下：

（1）根据订单要求选购原材料；（2）对原材料进行检验；

（3）对部分原材料进行无缝管切割、车床倒角、法兰锻坯、车床按图纸进行加工；

（4）将加工完成的部件进入组装车间进行组装；

（5）对装配好的成品各项技术指标是否符合要求，检验合格后包装入库、待销。对不合格产品，采用车、钻、铣等机械设备二次加工，以符合所需要求。检验过程主要采用仪器进行测试，不涉及化学检验，无化验室。

表三 主要污染源及环保治理措施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废水

本项目生产车间冷却循环水为循环使用，定期补加不外排。厂区无食堂，30 名员工日常生活用水主要是盥洗用水。员工生活污水排入厂区现有防渗旱厕，定期清掏。

2、废气

车床车削加工和打孔等过程中会有少量的粉尘产生，产生量不大，由于车削过程中在刀头位置有切削液的参与，约有 80%的粉尘进入切削液循环系统，无组织排放量不大，厂界颗粒物浓度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限值要求。

3、噪声

生产车间车床等设备产生噪声，通过对噪声源设备采取基座安装减振垫、厂房隔声等措施。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功能区噪声排放限值要求。

续表三

4、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金属废边角料、金属屑和废胶皮等具有可再生利用价值，可出售给废旧金属收购部门进行回收再利用；产生的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至生活垃圾填埋场进行卫生填埋处理；废切削液、废机油、含油抹布、硫酸铜和防冻液等使用完好无破损的包装桶分类包装，按危险废物进行管理，项目方新建危险废物暂存间，配备废机油桶和废切削液桶（180L 铁桶），根据贮存情况申请转运，危险废物委托有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

项目运营产生的固体废物满足“资源化、无害化、减量化”处理处置原则，不会对评价区域环境构成显著性不良影响。

续表三

监测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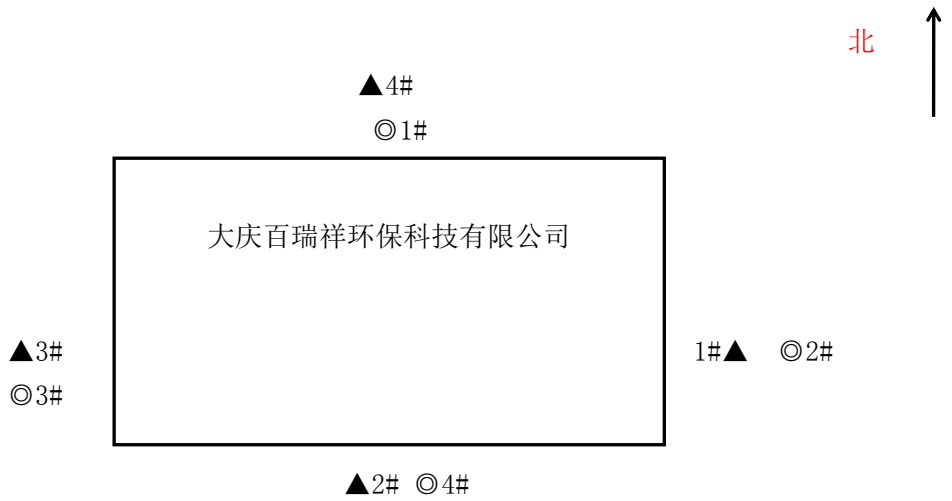

注： ◎废气监测点位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环保投资估算

该项目环评设计总投资 470 万元，环保投资 4.8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1.02%。实际该项目环保投资 5.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1.06%。环保投资估算见表 3-1。

表 3-1 本项目实际环保投资明细表 单位：万元

类别	环保设施	环保概算投资	实际环保设施	实际环保投资
废气治理	洒水降尘	0.2	洒水降尘	0.2
固废治理	危险废物暂存间	3.0	危险废物暂存间	3.0
	生活垃圾、一般废物垃圾桶	0.8	生活垃圾、一般废物垃圾桶	0.8
噪声治理	设备减振垫、隔声板	0.2	设备减振垫、隔声板	0.4
废水治理	防渗旱厕维护	0.6	防渗旱厕维护	0.6
环保投资		4.8	实际环保投资	5.0
总投资		470	实际总投资	470
占总投资比例		1.02%	实际占总投资比例	1.06%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二、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大气环境

本项目运营期大气污染物为粉尘，在采取切削液吸附和洒水降尘等措施后可以达标，对大气环境产生影响可以被接受。

2、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运营期工作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排入厂内防渗旱厕，定期清掏处置，对环境影响可以被接受。

3、声环境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来自生产车间。在采取噪声源设备合理布局及机座减振降噪措施后，项目运营期生产设备噪声对厂界环境的影响可以被接受。

4、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理，满足“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原则，项目运营期所产生的固体废物对环境不会构成显著性不良影响。

三、“三同时”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及环保验收

“三同时”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及环保验收一览表见表9-1；

表9-1 “三同时”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及环保验收一览表

序号	种类	监测项目	环保措施	验收内容及标准
1	废水	COD、氨氮、SS、BOD_5	排入厂内防渗旱厕，定期清掏处置	不外排
2	固废	边角料、金属切削屑、废胶皮	定期送至废品回收站	符合管理要求
		废切削液、废机油、含油抹布、硫酸铜、防冻液	包装桶暂存、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符合管理要求
3	噪声	等效声级	噪声设备安装减振垫、隔声板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4	废气	颗粒物	车间定期洒水降尘	颗粒物浓度 ≤1.0mg/m^3

续表四

四、综合评价结论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各类污染物在采取本报告表所述处理处置措施后均不会对环境构成显著性不良影响。通过对工程建设采取可行的环境保护措施，能够控制工程对环境的影响，在各项事故风险管控措施得到充分落实前提下，工程对区域的环境质量影响是可忽略不计的；环境风险可控制在可接受水平。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是可接受的。

续表四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大庆百瑞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上报的《大庆百瑞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机械设备及配件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我局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本项目建设性质属于新建，建设地点位于让胡路区喇嘛甸镇富兴牧业小区，占地面积 3600㎡。租用闲置厂房建设石油钻采配件加工生产线，厂内安装台式钻床、切割机、砂轮机等设备，以钢管、电缆、钢板等为原辅材料，主要生产干燥设备、通用仪器仪表及配件、自动化消防设备、自动灭火系统、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及配件、机械设备及配件、管道设备及配件、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及配件、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及配件和阀门、安全消防用金属制品、金属密封件、金属结构、绝缘制品、静态混合器、二次密封装置、重锤式刮蜡装置、镁合金牺牲阳极、油田水处理过滤器、泡沫塑料一次密封装置、镁合金牺牲阳极、油田水处理过滤器、泡沫塑料一次密封装置、恒电位仪及配件、泡沫灭火系统及部件、水喷雾灭火系统、水处理设备、强制电流深阳极地床等。总投资 470 万元，环保投资 4.8 万元。

我局同意该项目按照《报告表》所列的项目性质、规模、地点、建设内容和环境保护对策进行项目建设。

二、在项目施工期和运营期应做好以下工作

（一）本项目运营期大气污染物为粉尘，经洒水降尘等措施后，确保排放

续表四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制要求。

（二）本项目用水为员工生活用水，排入防渗旱厕，定期清淘、还田。

（三）本项目运营期主要噪声源为各种机械设备，对噪声源设备进行合理布局及机座减振降噪后，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四）固体废弃物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对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和处置，要实现固体废物处置处理率达到 100%。废机油等危险废物要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并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边角废料、废胶皮等出售给废旧物资收购单位回收利用。

（五）建立环保组织机构，制定可行的规章制度和规范的环保档案，加强建设期和运营期的环境管理，把环境保护工作落到实处。

三、本项目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你单位要按照有关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生产或使用。

四、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防治设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单位要重新报批环评文件；本项目在此文件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环评文件要报我局重新审核。

大庆市让胡路生态环境局（让环建审［2019］053号）

2019年12月11日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根据建设项目验收和环境管理的有关要求，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首先应编制监测方案，并经报批，方可实施。项目竣工验收监测工作量大、任务重，要保证监测工作的质量并有序开展工作，必须在监测方案中详细说明有关的质量保证措施，并在实际工作中监督落实。监测方案要在现场勘察的基础上，结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中的有关标准、技术文件、监测规范的要求而编制。

1、采样现场的质量保证

工况控制是保证验收监测取得真实可靠监测结果的前提。采取必要的核查手段对监测期间的产品生产规模、设备运转出力情况进行严格的控制，保证验收监测必须达到的生产负荷。可通过核定原料投入量、产品产量、能源（水、电、汽、煤、油等）消耗量、“三废”排放量、观察生产设施中的仪表（如压力表、温度计、流量计等）和检查操作台帐记录、了解职工当班人数等方法考察监测期间的工况。生产负荷达不到验收监测条件应即刻停止现场采样和测试。

2、监测分析方法及分析仪器信息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名称	方法标准号	分析仪器及型号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积分式声级计（噪声仪）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精密电子天平 FA2004

续表五

人员能力

工作人员通过培训、考核、实际操作等持证上岗。各个部门定期组织人员培训、学习相关标准。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测量日期	校准声级dB(A)			备注
	测量前	测量后	差值	
2019.12.16	93.8	93.7	0.1	测量前、后校准声级差值小于0.5dB(A)测量数据有效。
2019.12.17	93.8	93.7	0.1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验收监测内容：

根据国务院令第682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保总局令第13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和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环发[2003]38号文《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确定监测内容。

验收监测内容：

监测类别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点数	监测频次
废气	厂界周边	颗粒物	4	3次/天，2天
噪声	厂界周边	噪声	4	昼、夜各1次，连续2天

表七 验收监测生产工况及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

本项目生产不用水，不设有食堂，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直接排入防渗旱厕，定期清掏堆肥田，不外排。

续表七

2、废气

验收期间，现场检测结果，颗粒物浓度在 0.048～0.063mg/m^{3}之间，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mg/m^3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2019.12.16		2019.12.17	
			颗粒物		颗粒物	
			样品编号	监测结果	样品编号	监测结果
厂界	厂界上风向 1#	08:00～09:00	FQ191216C01/101	0.057	FQ191217C01/101	0.054
		12:00～13:00	FQ191216C01/102	0.050	FQ191217C01/102	0.048
		16:00～17:00	FQ191216C01/103	0.055	FQ191217C01/103	0.053
	厂界下风向 2#	08:00～09:00	FQ191216C02/201	0.060	FQ191217C02/201	0.057
		12:00～13:00	FQ191216C02/202	0.052	FQ191217C02/202	0.050
		16:00～17:00	FQ191216C02/203	0.057	FQ191217C02/203	0.056
	厂界下风向 3#	08:00～09:00	FQ191216C03/301	0.064	FQ191217C03/301	0.061
		12:00～13:00	FQ191216C03/302	0.055	FQ191217C03/302	0.052
		16:00～17:00	FQ191216C03/303	0.060	FQ191217C03/303	0.058
	厂界下风向 4#	08:00～09:00	FQ191216C04/401	0.063	FQ191217C04/401	0.062
		12:00～13:00	FQ191216C04/402	0.054	FQ191217C04/402	0.051
		16:00～17:00	FQ191216C04/403	0.058	FQ191217C04/403	0.059
排放浓度限值			-	1.0	-	1.0
排放浓度限值依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噪声

项目验收期间，厂界噪声监测结果，昼间监测数值在51.5～53.3dB（A）之间，夜间监测数值在44.2～45.4dB（A）之间，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监测点位		2019.12.16				2019.12.17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厂界	厂界东（1#）	09:00～09:05	51.5	22:10～22:05	44.5	09:00～09:05	51.7	22:10～22:05	44.6
	厂界南（2#）	09:20～09:25	53.0	22:20～22:25	44.8	09:20～09:25	52.4	22:20～22:25	44.2
	厂界西（3#）	09:40～09:45	52.1	22:40～22:45	45.1	09:40～09:45	53.0	22:40～22:45	45.0
	厂界北（4#）	10:00～10:05	52.4	23:00～23:05	45.4	10:00～10:05	53.3	23:00～23:05	45.3
排放限值		-	60	-	50	-	60	-	50
排放限值依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声环境功能区噪声排放限值。									

4、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主要为钢材废料和生活垃圾。钢材废料出售给废品回收站；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至生活垃圾处理厂进行卫生填埋。项目运营产生的固体废物满足“资源化、无害化、减量化”处理处置原则，不会对评价区域环境构成显著性不良影响。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结论

1.废水

本项目生产不用水，不设有食堂，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直接排入防渗旱厕，定期清掏堆肥田，不外排。

2.废气

验收期间，现场检测结果，颗粒物浓度在0.048～0.063mg/m^3之间，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噪声

验收期间，厂界噪声监测结果，昼间监测数值在51.5～53.3dB（A）之间，夜间监测数值在44.2～45.4dB（A）之间,，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要为钢材废料和生活垃圾。钢材废料出售给废品回收站；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至生活垃圾处理厂进行卫生填埋。运营产生的固体废物满足“资源化、无害化、减量化”处理处置原则，不会对评价区域环境构成显著性不良影响。

续表八

综合结论：

从本次的验收监测结果看：该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运行良好；环保制度健全，机制运行良好。废气监测值、噪声监测值可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固体废物得到了妥善处置。由此可知，在该项目管理规范、处理设施稳定运行的情况下，各项指标均可以达标排放。各项环保措施满足《大庆百瑞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机械设备及配件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大庆市让胡路生态环境局《关于大庆百瑞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机械设备及配件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让环建审［2019］053 号　2019 年 12 月 11 日）的相关要求，因此，就本次验收监测情况看，建议大庆百瑞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机械设备及配件生产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建议：

1、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运行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2、建设单位对照验收监测报告表，梳理项目存在的环保问题。

3、做好企业环境信息公开工作，定期公布企业环境信息。

附件：环评批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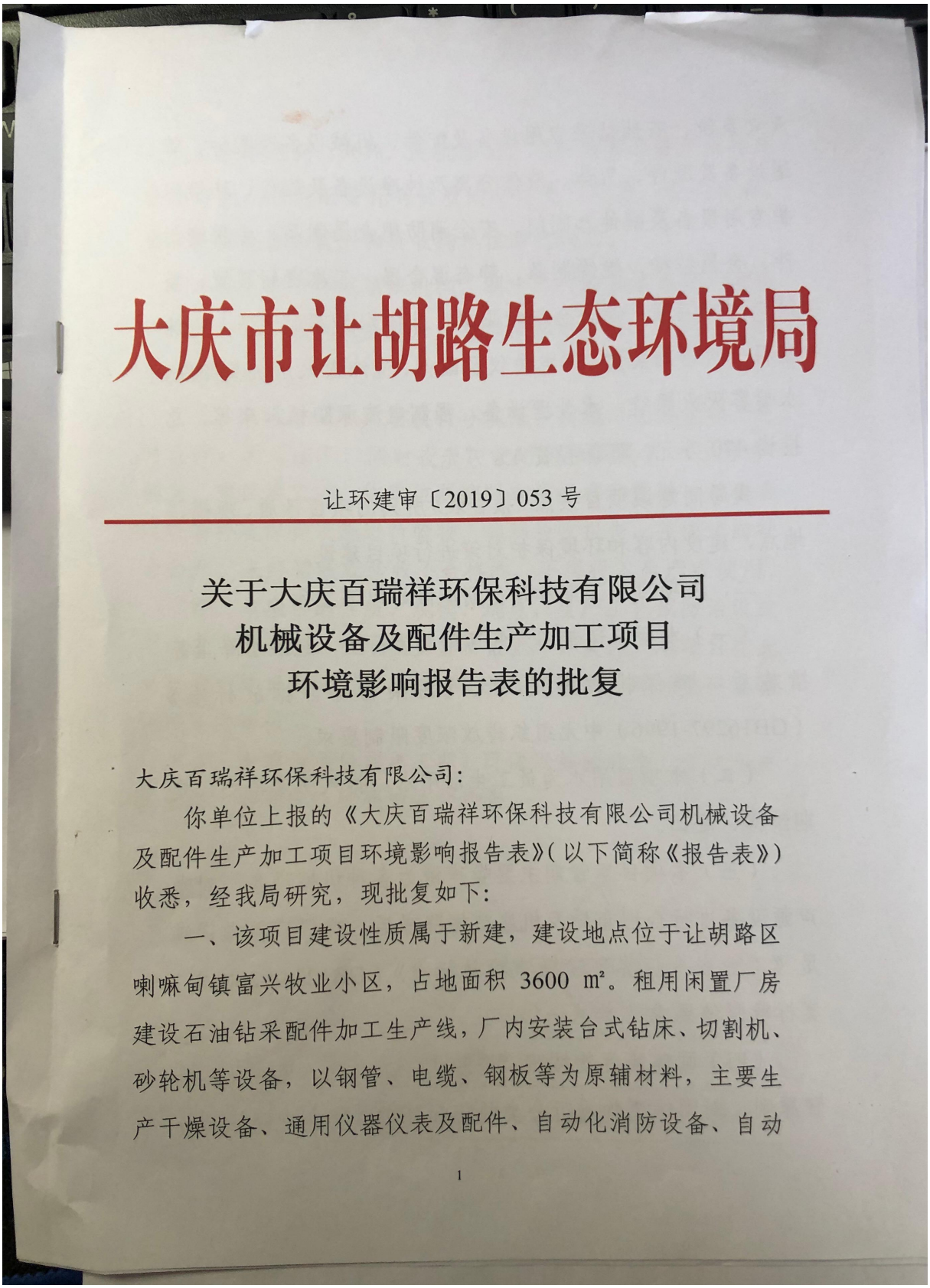

大庆市让胡路生态环境局

让环建审〔2019〕053号

关于大庆百瑞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机械设备及配件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大庆百瑞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上报的《大庆百瑞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机械设备及配件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我局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建设性质属于新建，建设地点位于让胡路区喇嘛甸镇富兴牧业小区，占地面积 3600 ㎡。租用闲置厂房建设石油钻采配件加工生产线，厂内安装台式钻床、切割机、砂轮机等设备，以钢管、电缆、钢板等为原辅材料，主要生产干燥设备、通用仪器仪表及配件、自动化消防设备、自动

1

灭火系统、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及配件、机械设备及配件、管道设备及配件、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及配件、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及配件和阀门、安全消防用金属制品、金属密封件、金属结构、绝缘制品、静态混合器、二次密封装置、重锤式刮蜡装置、镁合金牺牲阳极、油田水处理过滤器、泡沫塑料一次密封装置、恒电位仪及配件、泡沫灭火系统及部件、水喷雾灭火系统、水处理设备、强制电流深阳极地床等。总投资 470 万元，环保投资 4.8 万元。

我局同意该项目按照《报告表》所列的项目性质、规模、地点、建设内容和环境保护对策进行项目建设。

二、在项目施工期和运行期应做好以下工作

（一）本项目运营期大气污染物为粉尘，经洒水降尘等措施后，确保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制要求。

（二）本项目用水为员工生活用水，排入防渗旱厕，定期清掏、还田。

（三）本项目运营期主要噪声源为各种机械设备，对噪声源设备进行合理布局及机座减振降噪后，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四）固体废弃物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对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和处置，要实现固体废物

处置处理率达到 100%。废机油等危险废物要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并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边角废料、废胶皮等出售给废旧物资收购单位回收利用。

（五）建立环保组织机构，制定可行的规章制度和规范的环保档案，加强建设期和运营期的环境管理，把环境保护工作落到实处。

三、本项目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你单位要按照有关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生产或使用。

四、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防治设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单位要重新报批环评文件；本项目在此文件批准之日起超过 5 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环评文件要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本建设项目在施工期、环保设施验收期、正式投产运营期，要全程接受我局监督检查。

大庆市让胡路生态环境局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一日

抄送：区环境监察大队、区污染防治办。

大庆市让胡路生态环境局 2019 年 12 月 11 日印发

附件： 营业执照

19107400

营业执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604MA1BNW3R1E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大庆百瑞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张淑贤

经营范围 石油钻采、钻井、测井、勘探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井下作业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清洁服务；埋地钢质管道阴极保护技术服务；管道工维修活动；管道和设备安装；生产及销售：干燥设备，通用仪器仪表及配件，自动化消防设备，自动灭火系统，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及配件，机械设备及配件，管道设备及配件，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及配件，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及配件，阀门，安全、消防用金属制品，金属密封件，金属结构，绝缘制品，静态混合器，二次密封装置，重锤式刮蜡装置，铁合金牺牲阳极，油田水处理过滤器，泡沫塑料一次密封装置，恒电位仪及配件，泡沫灭火系统及部件，水喷雾灭火系统，水处理设备，强制电流深阳极地床（产业政策禁止限制项目除外）；销售：机电设备及配件，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易燃易爆品及剧毒品），配电开关控制设备，五金产品，电子产品，电气设备，建筑工程机械设备及配件；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产业政策禁止限制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伍仟零伍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9年07月18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 所 黑龙江省大庆市让胡路区富强新城B33号公寓1008室

登记机关 大庆市让胡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年 07月 1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企业规章制度

公司规章制度

编制人：习文华

审核人：

大庆百瑞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15 日

附件： 环保应急预案

环保应急预案

编制人：马文华

审核人：[illegible]

大庆百瑞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15 日

附件：现场照片

危废暂存间

厂区效果图

加工车床

附件 6 监测报告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填表单位（盖章）：

<table>
<tr><td rowspan="10">油田设备生产加工项目
C-3484
机械零部件加工</td><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大庆百瑞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机械设备及配件生产加工项目</td><td>建设地点</td><td colspan="5">让胡路区喇嘛甸镇富兴牧业小区</td></tr>
<tr><td>行业类别</td><td colspan="5">C-3484 机械零部件加工</td><td>建设性质</td><td colspan="5">新建</td></tr>
<tr><td>设计生产能力</td><td colspan="2">-</td><td>建设项目开工日期</td><td colspan="2">2019 年 12 月</td><td>实际生产能力</td><td colspan="2">-</td><td>投入试运行日期</td><td colspan="2">2019 年 12 月</td></tr>
<tr><td>投资总概算（万元）</td><td colspan="5">470</td><td>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td><td colspan="2">4.8</td><td>所占比例（%）</td><td colspan="2">1.02%</td></tr>
<tr><td>环评审批部门</td><td colspan="5">大庆市让胡路区生态环境局</td><td>批准文号</td><td colspan="2">让环建字【2019】053 号</td><td>批准时间</td><td colspan="2">2019 年 12 月 11 日</td></tr>
<tr><td>初步设计审批部门</td><td colspan="5"></td><td>批准文号</td><td colspan="2"></td><td>批准时间</td><td colspan="2"></td></tr>
<tr><td>环保验收审批部门</td><td colspan="5">大庆市让胡路区生态环境局</td><td>批准文号</td><td colspan="2"></td><td>批准时间</td><td colspan="2"></td></tr>
<tr><td>环保设施设计单位</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3">环保设施施工单位</td><td></td><td colspan="2">环评单位</td><td colspan="3">黑龙江环盛环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td></tr>
<tr><td>实际总投资（万元）</td><td colspan="5">470</td><td>实际环保投资（万元）</td><td colspan="2">5.0</td><td>所占比例（%）</td><td colspan="2">1.06%</td></tr>
<tr><td>废水治理（万元）</td><td>0.6</td><td>废气治理（万元）</td><td>0.2</td><td>噪声治理（万元）</td><td>0.4</td><td>固废治理（万元）</td><td>3.8</td><td>绿化及生态（万元）</td><td>0</td><td>其它（万元）</td><td>0</td></tr>
<tr><td rowspan="2">建设单位</td><td>单位名称</td><td>法人代表</td><td>邮政编码</td><td>联系电话</td><td rowspan="2">验收监测单位</td><td>单位名称</td><td>证书编号</td><td>法人</td><td>联系电话</td><td>通讯地址</td><td>邮政编码</td></tr>
<tr><td>大庆百瑞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td><td>张淑贤</td><td>163712</td><td>15045976896</td><td>大庆中环评价检测有限公司</td><td>160812050934</td><td>安玉多</td><td>13945612444</td><td>大庆市高新区创业新街 25 号</td><td>163316</td></tr>
<tr><td rowspan="10">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td><td>污染物</td><td>原有排放量(1)</td><td>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td><td>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td><td>本期工程产生量(4)</td><td>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td><td>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td><td>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td><td>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td><td>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td><td>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td><td>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td><td>排放增减量(12)</td></tr>
<tr><td>废水</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CO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氨氮</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废气</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颗粒物</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SO_2</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NOx</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固体废物</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able>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声　　明

1、我公司对大庆百瑞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机械设备及配件生产加工项目进行的验收监测工作已经完成，现将监测报告交付给你们，如贵单位对报告内容有异议，请在接到报告十五日内与我公司联系。

2、本报告只对本次监测负责。

3、本报告无专用章无效。

4、本报告涂改无效。

5、本报告部分复印无效。